教务〔2021〕125号

武汉华夏理工学院新文科专业建设实施方案

为主动适应新时代新一轮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对创新文科人才需要，加快学校文科教育创新发展,根据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号）和《新文科建设宣言》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建设目标**

以新文科建设引领带动学校专业结构调整和内涵提升，打造特色优势专业，创建一流专业；充分把握新文科应有的新定位、新理念、新模式、新课程等本质和要义，推动文科教育创新发展。坚持立德树人，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通过价值重塑，提高学生思想觉悟、道德水准、文明素养，倡导文理交叉、专业融通、古今贯通、中西融汇，为学生提供综合性的跨学科学习平台，培养知中国、爱中国、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适应新时代要求的应用型复合型文科人才。

**二、建设范围**

文科是“人文社会科学”（或称“哲学社会科学”）的简称，是人文科学和社会科学的统称。按照我国《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12年）》，除了理学、工学、农学和医学外，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管理学、艺术学等学科门类基本上都纳入“文科”范畴。

**三、建设原则**

**1. 强化价值引领。**尊重文科教育特点和人才成长规律。文科教育教学兼具价值性与学术性，强化价值引领是新文科建设内在要求。

**2. 坚持守正创新。**新文科建设要不断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汲取力量，在传承中创新，主动适应并借力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实现文科教育高质量高水平发展。

**3. 坚持分类推进。**根据各自学科专业特点，结合行业领域特定问题，实现文史哲促人修身铸魂、经管法助力治国理政、教育学培元育才、艺术学美人化人。

**四、建设任务**

**(一) 促进专业优化，提升专业内涵**

**1. 优化文科专业结构布局，积极发展新兴文科专业。**围绕国家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新一轮改革开放重点领域的人才需求，紧跟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新趋势，结合学校办学定位和学科专业优势，开设现代信息技术和文科专业、文科专业之间、文科与理工农医科专业深度交叉的新兴文科专业，探索学校文科类专业的增长点和发展方向。科学确定新兴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标准，构建基于多学科交叉复合的新课程体系、教学内容和培养方式。

**2. 升级改造原有文科专业，重视学科交叉融合发展。**为促进现有专业（方向）、课程的更新、优化、改造、提升和赋能，学校通过专项立项建设，改造原有文科专业，完善人才培养目标，建设跨学科、多学科交叉融合专业课程体系，适应交叉专业建设需要，面向该专业学生开设专业必修交叉融合课程，开设跨专业选修课，探索与增设新方向、新课程，与旧课程形成相互衔接的课程体系和教材体系，推动文科专业之间深度融通、文科与理工农医交叉融合，融入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赋能文科教育，进一步打破学科专业壁垒，推动原有文科专业知识体系和能力素质要求的更新，提升专业内涵，培养具有强烈本土意识和国际视野的新文科人才，实现文科教育高质量高水平持续发展。

**（二）促进课程提质，建设文科金课**

**1. 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强化课程价值引领。**加强新文科建设，要整体设计面向新文科的课程与教材体系，所有教师、所有课程都要承担好育人责任。加强课程思政融入文科课堂教学建设，推动将中国改革开放伟大实践的最新成果、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理论创新的最新成果及时转化融入教育教学，提高教育教学的时代性、学术性和针对性。汲取世界文明成果，着力阐释中国精神、中国价值、中国力量，提高学生思想觉悟、道德水准、文明素养，严格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建设一批文科专业课程思政示范课及案例库，夯实文科育人主战场主渠道主阵地。

**2. 加强融合课程建设，促进通专深度融合。**以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适应新时代需求的高素质人才为目标，新文科专业要着眼培养学生跨领域知识融通能力和实践能力，推进落实通专融合，将通识教育理念、“五会”核心能力目标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融入课程教学质量标准。面向全校学生开发建设跨学科、多学科交叉融合的通识选修课程，培养学生分析与综合能力。推进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的深度融合，挖掘和充实专业课程、教育环节创新创业教育资源，在专业教育过程中培养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开设专创融合课程或开发面向全校学生的文科特色创新创业教育课程。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探索人工智能、虚拟现实、数据挖掘等新技术在文科教育教学中的深度应用，以学生为中心，开展在线教学、混合式教学改革模式，创新课内外师生互动机制，促进学生有效学习。

**（三）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深化新文科教育教学改革**

**1. 完善基层教学组织的建设与管理。**新文科专业充分发挥基层教学组织在人才培养中的核心作用，按学校基层组织建设要求，涵盖相关课程所有任课教师，制订有适合新文科专业特点的基层教学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注重教学规范管理，建设推进教学运行、开展教学研究与教学改革、促进教师教学成长与发展、提升教师教学水平和指导学生学习的教学共同体。

**2. 加强跨学科教学团队建设。**结合新经济新产业发展要求，立足新文科人才培养目标，围绕高水平师资建设目标，组建跨学院、跨学科教学团队（虚拟教研室）。开展新文科教育教学改革，开展跨学科教学项目研究，通过培训、集体备课、教学研讨，全面提升文科教师的政治素质、业务能力。增强文科内及不同学科师资之间的相互融合，建设学科知识交叉融通的新文科教师队伍。

**3.开展新文科教改研究。**根据文科教育特点和人才成长规律，学校围绕文学、经济学、管理学、教育学、艺术学重点领域，组织开展新文科建设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研究，持续推动教育教学内容更新，开展多学科交叉融合的专业课程体系建设研究，加强教材体系整体设计和优化，建成一批新文科优秀教学成果。

**（四）推动模式创新，构建协同育人机制**

**1. 开设文科大讲堂。**聚焦应用型文科人才培养，构建中国特色的文化素质教育课程体系。

结合文科专业特色，立足国情省情，深入挖掘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抗击疫情、民族团结等精神事迹，讲好新时代的“中国故事”和“湖北故事”；线上线下开展新闻传播实务、经管实务、文史哲、艺术美学等系列大讲堂，将大讲堂打造成学院品牌文化活动，实现一院一品。

**2. 加强文科培养基地建设。**以培养未来社会科学家为目标，加强文科人才培养基地建设，支持应用性强的文科专业与行业企业共同建设一批文科校外实习实训基地；推动文科教育与社会实务交流融合及跨院校、跨专业、行业、跨国界的协同育人机制，聚焦国家新一轮对外开放战略和“一带一路”建设，注重提升学生的国际视野，提高学生跨文化理解力。开发多学科、多媒体技术的文科虚拟仿真实验，为学生提供综合性、跨学科实践；专业教师组织学生为社会服务、深入田野调查，增强文科学生的社会实践能力。

**3. 开展文科经典“悦读”活动。**学校通识教育中心联合文科专业学院、图书馆、团委，多部门协同开展常态化文科经典“悦读”活动，使学生能从经典中邂逅高贵灵魂，感受非凡智慧，洞见深邃思想，进而品味科学之真、人文之善、艺术之美，以充分发挥文科经典独特的浸润、熏陶、感染、共情、唤醒、激发教育作用。

**4. 开设微专业辅修。**利用学校多学科优势，探索跨学科、跨专业的文科教育组织模式、复合型人才培养模式，扩大学生知识面，鼓励学有余力的学生在学习主修专业课程的同时，攻读辅修微专业，学生修满微专业教学计划规定学分，通过微专业毕业资格审核后，由学校发放学习成绩证明，颁发“武汉华夏理工学院微专业证书”。

**（五）强化专创融合，提升学生创新创业能力**

面向全体文科生，推进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融合，开发文科特色创新业教育专业选修课程，建设产教融合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和专兼职创新创业师资队伍，实现新文科专业学生参加各级各类赛事比例全覆盖，突出文科学生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培养。

**（六）加强文科专业评估，打造文科质量文化**

坚持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工作原则，通过定量和定性评价方法，建立校院两级质量保障机制，完善教学环节质量标准、教学反馈和评估机制，健全内部评价与外部评价相结合的评价体系，构建教师教学、学生学业、质量监测“三位一体”的质量保障体系，形成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特色鲜明的的文科教育质量文化。建立健全以大数据为基础的文科教育质量常态监测体系，加强文科专业评估，突出评价成果质量和人才培养贡献度，持续提升新文科建设质量与水平。

**五、建设举措**

**1. 加强组织领导**。学校成立新文科建设领导小组，由校长、党委书记任组长，主管教学副校长为副组长，文科专业学院院长、党建工作部、教务部、人力资源部、科研部、财务资产部、教学督导办公室、质量评估中心及综合保障部为成员。领导小组统筹指导协调解决文科专业建设中重大问题，确保达到预期成效。

**2. 完善保障机制**。加强政策协调配套和经费支持，多部门协同，投入专项建设资金，以交叉融合、协同发展为主要建设方式、以需求为导向，以创新发展为理念，遴选一批文科专业跨学科人才培养改革试点。完善教学激励机制，引导教师探索新文科教学改革。构建跨学院、跨学科专业的协同育人机制，加强通识教育、微专业辅修等复合型文科人才培养模式探索与实践。

**3. 强化专业管理**。以促进专业内涵式发展、提升学校人才培养质量为目标，相关职能部门协同加强新文科专业建设规划、文科专业师资和实施过程管理，健全新文科融合型基层教学组织建设与管理，充分发挥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在新文科建设咨询指导、评估检查、学风建设等方面的作用，强化动态监测和建设绩效评价，及时改进完善，健全激励退出机制，总结值得推广的经验和做法。

## 教务部

## 2021年9月30日

主送：各职能部门、各学院

教务部 2021年9月30日印发

主动公开 共印13份